# 一、开标一览表(报价表)

绍兴市妇幼保健院、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(采购人)、(采购代理机构):

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,我们,本投标文件签字方,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:如你方接受本投标,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(报价表)的价格完成绍兴市妇幼保健院冰冻切片机采购项目(项目名称)【招标编号:ZJXSC-2024-218(采购编号)】的实施。

#### 开标一览表(报价表)(单位均为人民币元)

序号	名称	品牌(如果有)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	合计	备注 (如果有)
1	冷冻切片机	恒松	HS-LD5720-B	1台	198000	198000	
	投标	报价(小写)		198000 元			
投标报价(大写) 透商 分							

#### 注:

- 1、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,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《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,投标无效。
- 2、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。采购人物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,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、服务,不得出现"0元""免费赠送"等形式的无偿报价,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,投标无效;采购内容未包含在《开标一览表(报价表)》名称栏中,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,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,投标无效。
- 3、特别提示: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,中标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中标金额,主要中标标的名称、品牌(如果有)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等予以公示。
- 4、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,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注: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,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# 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如果有)

[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"无"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,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,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(附件7)。]

#### 附件 7: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 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绍兴市妇幼保健院(采购人)</u>的 <u>绍兴市妇幼保健院</u> <u>冰冻切片机采购项目(项目名称)</u> 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冷冻切片机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 <u>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制造商为<u>沈阳恒松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45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980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800</u>万元,属于<u>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;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<del>国期</del>: 2024 年40月7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注:

- 1、填写要求:①"标的名称"、"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"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"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"的指引,逐一填写,不得缺漏;②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;③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,结合以上数据,依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确定;④投标人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,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,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声明内容不实的,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的,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- 2、符合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(财库〔2017〕141号)规定的条件并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(附件1)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;根据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财库[2014]68号)的规定,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,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。





国务院 总理 新闻 政策 互动 服务 数据 国情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

首页 > 服务 > 便民服务 > 小微企业名录查询

☆ 收藏

# 小微企业名录查询



	-	一 基本信息 ——	
企业名称:	湖北美洋商贸有限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/注册号:	91420900MA489RKH0D
企业类型: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	注册日期:	2016年04月27日
资金数额:	200万元	登记机关:	李感市工商局直
所属门类:	无	行业:	无 人

• 企业名称: 沈阳恒松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10111MA0P41TC7J	注册资本:	5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沈阳市苏家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5年10月22日	行业	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####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"你呼我应"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 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



# 三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(如果有)

[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,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(附件6),否则不需要提供。]